



中期業績

華潤創業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局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零年 港幣千元	一九九九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6,320,794	7,122,649
經常性業務之溢利		901,049	1,614,26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20,903	247,721
除稅前溢利		1,221,952	1,861,990
稅項	1	(120,615)	(199,288)
除稅後溢利		1,101,337	1,662,702
少數股東權益		(335,887)	(699,596)
股東應佔溢利		765,450	963,106
每股盈利	2	港幣39仙	港幣56仙
基本			
攤薄		港幣38仙	港幣55仙
每股中期股息		港幣6仙	港幣6仙



附註：

1.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零年 港幣千元	一九九九年 港幣千元
香港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69,310	165,818
聯營公司	24,384	19,247
中國內地		
附屬公司	15,095	10,493
聯營公司	11,826	3,730
	120,615	199,288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間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一九九九年：16%）撥備。期間內之中國內地所得稅乃根據適用於本集團之中國內地有關所得稅法按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撥備。

2. 每股盈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零年 港幣千元	一九九九年 港幣千元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股東應佔溢利	765,450	963,106
因一間附屬公司普通股可能攤薄之影響	(559)	(1,677)
	764,891	961,429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零年 一九九九年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984,328,623	1,733,290,205
普通股可能攤薄之影響：		
— 購股權	8,490,147	8,317,995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992,818,770	1,741,608,200

中期股息

董事局宣佈派發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6仙（一九九九年：港幣6仙）合共港幣119,186,000元（一九九九年：港幣104,009,000元）予於二零零零年十月十六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該中期股息將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一日或之前派發。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零年十月十六日至二零零零年十月二十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零零年十月十三日下午四時正前，送達香港干諾道中111號永安中心5樓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標準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方可享有中期股息。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已發行證券。



董事之證券權益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陳普芬博士及劉百成先生分別以個人實益擁有本公司506,000股股份及350,000股股份，而蔣偉先生個人持有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五豐行有限公司60,000股股份。

同日，下列董事在根據本公司及其聯繫公司（定義見證券（披露權益）條例）之現有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中擁有權益：

- (a) 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之購股權，可由授出日期起計不超過10年期間內予以行使：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幣	期內授出	購股權數目	
				期內行使	於二零零零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寧高寧	一九九六年五月十一日	3.856	—	—	3,300,000
	一九九七年十一月十七日	14.300	—	—	1,200,000
	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日	7.190	3,300,000	—	3,300,000
閻 巖	一九九六年五月十一日	3.856	—	—	1,700,000
	一九九七年十一月十七日	14.300	—	—	1,000,000
	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日	7.190	3,000,000	—	3,000,000
姜智宏	一九九七年十一月十七日	14.300	—	—	500,000
	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日	7.190	2,000,000	—	2,000,000
陳威武	一九九九年十月十三日	8.480	—	—	300,000
	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日	7.190	1,000,000	—	1,000,000
劉百成	一九九七年十一月十七日	14.300	—	—	500,000
	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日	7.190	1,000,000	—	1,000,000
盧海安	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七日	8.980	—	200,000	600,000
	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日	7.190	1,500,000	—	1,500,000
王 群	一九九六年五月十一日	3.856	—	—	200,000
	二零零零年一月六日	9.790	800,000	—	800,000
	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日	7.190	800,000	—	800,000
許志明	一九九九年十月十三日	8.480	—	—	1,500,000
鍾義	一九九六年五月十一日	3.856	—	40,000	80,000
	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日	7.190	1,500,000	—	1,500,000



- (b) 根據附屬公司五豐行有限公司之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之購股權，可由授出日期起至二零零五年十月五日日期間內予以行使：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幣	期內授出	購股權數目	
				期內行使	於二零零零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陳樹林	一九九六年十二月十日	4.80	—	—	1,000,000
	一九九七年一月二日	5.28	—	—	2,000,000

- (c) 根據聯營公司華潤北京置地有限公司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之購股權，可由授出日期起至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七日予以行使：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幣	期內授出	購股權數目	
				期內行使	於二零零零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寧高寧	一九九七年六月二十七日	4.592	—	—	2,500,000
閻 翥	一九九七年六月二十七日	4.592	—	—	2,300,000
姜智宏	一九九七年六月二十七日	4.592	—	—	2,000,000

除上述者外，並無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其聯繫人士實益或非實益擁有本公司或其聯繫公司之任何股本權益而須按證券(披露權益)條例第二十九條記錄於董事權益登記冊內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根據證券(披露權益)條例第十六條(一)而設立之權益登記冊所載，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申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或以上權益之股東如下：

名稱	普通股數目
中國華潤總公司(「中國華潤」)*	1,100,419,002
華潤(集團)有限公司(「華潤集團」)*	1,100,419,002

* 華潤集團是本公司的直屬控股公司，而中國華潤則為華潤集團的控股公司，因此，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8條，中國華潤和華潤集團均被視為擁有本公司股本同等權益。

控權股東之強制履行責任

根據若干貸款協議，華潤集團按規定須實益擁有本公司最少35%表決權及／或維持為本公司單一最大股東身份(不論為直接或透過其附屬公司間接持有有關權益)。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該等備用額之總額約港幣5,853,000,000元，其中港幣2,953,000,000元已全面動用。上述所有備用額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最佳應用守則

據董事會所知，概無任何資料可合理顯示本公司目前及在期內不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規定，唯一例外情況為非執行董事須輪值告退而並無指定之任期。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營業額及股東應佔溢利分別約港幣6,320,800,000元及港幣765,500,000元，較去年同期下跌11.3%及20.5%。本集團的每股盈利(以加權平均基準計算)為港幣0.39元，相比之下，一九九九年上半年為港幣0.56元。營業額及股東應佔溢利下跌主要是由於出售灝景灣第三期的盈利入賬時差所致。

物業 — 香港

香港物業發展及投資業務錄得未計公司利息及費用前溢利港幣175,500,000元，較去年同期下跌70.7%。盈利下跌主要是由於出售灝景灣時盈利入賬的時間有所分別所致；皆因第三期於本年度下半年出售而相比第二期，乃於去年的上半年出售。

物業發展

本集團現正參與一項位於香港名為灝景灣之項目，其為本集團有55%應佔權益之住宅項目。該項目包括十幢綜合式住宅大廈，總樓面面積約2,250,000平方呎。

該項目共分三期。第一及第二期已出售。至於第三期(總樓面面積約850,000平方呎或約為1,200個單位)的銷售已在二零零零年中進行。本集團在第三期方面已穩得其盈利的大部份，皆因該期至今已售出約90%。第三期的興建工程已開始並預期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或之前竣工。

投資物業

本集團在香港的投資物業現時集中於大面積商場，估計總樓面面積約為500,000平方呎，位於高密度商業區包括銅鑼灣、旺角、尖沙咀及荃灣。此等黃金商業區因缺乏大面積零售地方而為本集團提供大好機會將有關物業重建或翻新為新



購物商場，為本公司帶來更高的租金收入。本集團亦擁有樓面面積約700,000平方呎可供工業、寫字樓或住宅用途的物業組合。該等物業在回顧期間取得理想的出租率，為本公司帶來穩定的經常性收入。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的租金收入約港幣108,300,000元。

地產 — 中國內地

中國內地業務錄得未計公司利息及費用前純利港幣18,100,000元，相比下，去年同期為港幣37,200,000元。華潤北京置地有限公司（「北京置地」）董事局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八日公佈，由於北京的經濟環境及北京物業市場的整體市場狀況有所改善，北京置地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營業額錄得港幣571,700,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逾330%。然而，由於該公司在購回其可換股債券時並無錄得龐大盈利，故北京置地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40,900,000元，較去年同期下跌51.4%。由於北京置地的財政非常穩健而經營業務手法創新，故董事局認為北京置地在北京物業市場正在復甦之際能站穩有利位置並取得更大的市場佔有率。

食品與飲品業務

本集團食品與飲品業務錄得未計公司利息及費用前溢利港幣274,500,000元，較去年同期增長33.1%。

飲品業務

本集團的飲品業務繼續較其他眾多同業取得良好業績，在營業額及純利方面均錄得強勁增長。啤酒及淨化水銷量於本年首六個月分別約為500,000公噸及81,000公噸，較去年同期增加約38.9%及24.6%。該業務於本年度首六個月的銷售收入增



加約27.4%而純利則增長34.5%。盈利顯著增長乃由於銷量大幅上升及有效的成本減省措施。透過內部擴充及收購新廠房乃擴大生產能力及市場佔有率之策略之一部份，今年初該部門增購兩間位於中國東北部之釀酒廠，令該部門目前之年產能力增至約1,200,000公噸。

貨倉及冷倉

激烈的市場競爭及香港經濟在本年首六個月的緩慢復甦為該業務的業績持續欠佳的主要因素。與去年同期比較，該部門的營業額下跌6.8%而經營溢利下跌17.3%。本集團於本年度上半年的冷倉及貨倉業務的整體平均佔用率分別下跌至69%及74%，相比去年同期為70%及75%。

食品分銷

五豐行有限公司（「五豐行」）於本年度首六個月繼續在盈利方面錄得理想增幅。五豐行董事局於二零零零年九月二十日公佈，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首六個月，五豐行的綜合營業額及股東應佔溢利分別為港幣3,531,900,000元及港幣378,700,000元，較上年度同期上升14.1%及42.3%。

基建及其他投資

基建及其他投資業務錄得未計公司利息及費用前溢利港幣356,400,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59.7%。該部門的所有主要業務在盈利方面均錄得增幅。

貨櫃碼頭

本集團擁有10%股權的 HIT Investments Limited 錄得可觀業績。香港貨櫃碼頭及 COSCO-HIT 的合併吞吐量及未計利息及稅項的盈利增長分別為16%及14%，反



映出區內的出入口貿易正復甦。於鹽田設施的吞吐量增長34%至900,000標準貨櫃箱，而未計利息及稅項的盈利較上年度同期增加65%。

銀行

如香港華人銀行集團有限公司（「華人銀行集團」）董事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二十七日所公佈，華人銀行集團在二零零零年上半年的綜合股東應佔溢利約為港幣268,200,000元，為一九九九年同期的溢利港幣15,400,000元的17倍。溢利飈升主要是由於華人銀行集團出售其在 CRC Protective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的股權而錄得約港幣161,000,000元的收益及於私有化時，將持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股份作出重估而錄得未變現盈利港幣54,000,000元所致。不包括該兩項非經常性收入，華人銀行集團於六個月回顧期間的餘下盈利為港幣53,200,000元，較去年增長240%。

預拌混凝土

中港混凝土有限公司（「中港」）主要在香港從事生產、分銷及銷售預拌混凝土業務。董事相信中港是香港其中一個主要預拌混凝土生產商，其市場佔有率約14%。隨著香港多項基礎建設工程開始動工，如將軍澳鐵路工程等，今年度預拌混凝土的需求仍然穩定。直至本年度首六個月，有賴生產成本持續下降，生產力亦有所改善，中港繼續錄得理想的收益增長記錄。

零售及分銷

隨著於一九九九年收購華潤零售（集團）有限公司後，本集團已成為香港其中一個最大零售分銷商，擁有9間以「華潤百貨」及「中藝」名義經營的百貨公司。這些公司全位於香港的主要商業／購物區。在中國內地，本集團亦已迅速成為主



要零售分銷商，擁有超過250間精品店的廣泛分銷網絡，特別注重分銷成衣、服裝、時尚飾物及化妝品。香港及中國內地的零售及分銷業於本年度首六個月錄得強勁業績，與去年同期比較，純利增長率分別為117%及60%。

展望

本集團的中期業績非常理想，大部份業務部門於營業額及溢利方面都錄得增長。隨着香港經濟逐步復甦，中國經濟表現活躍，本集團相信現時的業務前景是樂觀的。

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將令中國與世界及其他相關服務項目的貿易額持續增加。為免錯失之黃金機會，本集團主要股東華潤(集團)有限公司建議重組本集團的業務架構，透過把分銷及相關物流業務轉予本集團，令本集團轉型為亞洲之主要分銷公司之一。(有關詳情請參閱華潤(集團)有限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六月十九日有關建議重組的公佈。)董事現正初步審閱各個有關融入及提昇分銷及相關物流業務價值的建議。本集團亦會繼續研究如何借助母公司的龐大生意額、廣大的業務網絡及豐厚之資源。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已投入資源發展電子商貿業務。本集團已聘請一支於互聯網科技領域上擁有豐富經驗的精英隊伍負責電子商貿運作。為了加快商業對商業貿易平台的發展，本集團已委託一間著名顧問公司，協助度身訂造及推行商貿平台。本集團預計商業對商業貿易平台可於本年度第四季正式啟用。

董事正考慮各種有效方法，使本公司成為亞洲主要分銷公司之一，以把握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及未來大量的商業對商業電子貿易(尤其於中國內地)的商業



機會。本集團將繼續從母公司或第三方(與母公司的未來擴充策略為一致的)尋找投資機會繼續改善收益質素，為現時核心業務提供週期性的溢利增長。

本集團擁有的財務實力及現金足以進行任何重組計劃，這對本集團長遠發展而言最為有利。為不會影響本集團的整體收益及財務穩定性，董事將確保重組計劃於可控制情況下進行。董事深信建議重組計劃將推動本集團進入一個發展新紀元。

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局，對本集團全體員工之鼎力支持以及忠誠服務，致以由衷謝意。

承董事局命
主席
寧高寧

香港，二零零零年九月二十日